

通州区张家湾镇南火垡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TZ04-0200-0001、TZ04-0200-0002、TZ04-0200-0003、TZ04-0200-0004、TZ04-0200-0005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智能化

弱电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通州区张家湾镇南火垡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TZ04-0200-0001、TZ04-0200-0002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通州区张家湾镇南火垡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TZ04-0200-0003、TZ04-0200-0004、TZ04-0200-0005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已由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以副中心发改(核)【2020】5号、副中心发改(核)【2020】17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通投兴运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通州区张家湾镇，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通州区张家湾镇南火垡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TZ04-0200-0001、TZ04-0200-0002、TZ04-0200-0003、TZ04-0200-0004、TZ04-0200-0005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智能化弱电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钰招标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通州区张家湾镇南火垡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TZ04-0200-0001、TZ04-0200-0002、TZ04-0200-0003、TZ04-0200-0004、TZ04-0200-0005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智能化弱电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279938.04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1275(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张家湾镇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154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1)对建筑物，如墙、板、梁等处总承包方为本工程预留的所有孔洞确认、检查。2)整个弱电系统(包括但不限于视频监控、防盗报警、安居安防、可视对讲系统、建筑设备监控、停车场管理、中央监控平台、门禁系统、周界报警、电子巡更、医护对讲系统、人行出入口控制系统、ups电源、机房工程的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测试、验收及保修保养)。3)综合布线从楼层箱起以后的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测试、验收及保修保养。

4)弱电的设备安装。确保与后续消防控制中心能连接。5)电梯五方通话线缆布置及调试验收。

6)负责施工范围内穿墙线缆的防水封堵工作。7)负责通过验收。

2.6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新]及以上资质，近/年/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 否决性 (限制性/否决性) 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 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采用 (采用/不采用) 否决性惩戒。

(2) 其他要求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7 家时,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7 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 7 家(含),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 可以 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 请于 2024 年 04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4 月 08 日
 16 时 00 分,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 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 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4 年 04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 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上发布, 并同时在 /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号

联 系 人: 王浩、方海兵

电 话: 010-51579265、01

招 标 代 球 机 构: 中 钰 招 标 有 限 公 司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2号院2号楼
11层1106室

联 系 人: 李倩

电 话: 13897189064

传 真: 010-51579265、010-89411887
电子邮件: cscec2b@126.com

传 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 2024 年 04 月 03 日